

湖口县民政局 2025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湖口县民政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湖口县民政局 2025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一、《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湖口县民政局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2025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 二、2025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湖口县民政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一）拟订全县民政事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落实上级民政工作法律、法规和政策，草拟有关地方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二）负责拟定全县性社会团体、社会服务机构等社会组织管理办法，并按照管辖权限对社会组织进行执法监督；参与协调、指导督促全县社会组织党建工作。

（三）牵头拟订全县社会救助规划、政策和标准，统筹城乡社会救助体系建设；负责全县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低保边缘家庭、支出型困难家庭、临时救助、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和精减退职老职工救助工作，负责低收入家庭收入核定的管理工作。

（四）拟定全县行政区划、行政区划界限管理、地名管理的政策、标准、办法；负责设置和管理地名标志；负责县内行政区域的设立、命名、变更和人民政府驻地迁移的审核报批工作，组织实施乡(镇)行政区域界限的勘定和管理工作，负责重要自然地理实体命名、更名的审核和报批工作；负责我县与毗邻县行政区域界线的勘定和管理工作。

（五）拟定全县婚姻管理、殡葬管理政策并组织实施，推进婚俗改革和殡葬改革，指导婚姻、殡葬服务机构的管理工作。

(六) 组织拟定并协调落实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促进老龄产业发展的政策措施，指导老年人权益保障工作，拟定并组织实施老年人社会参与政策，承担县老龄工作委员会的具体工作。

(七) 组织拟订并协调落实促进养老事业发展的政策措施，拟订养老服务体系规划建设规划、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等工作，指导特困供养机构建设。负责农村敬老院的建设和管理。

(八) 拟订儿童福利、儿童收养、未成年人、残疾人权益保护政策，推进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和困境儿童保护工作，指导儿童福利机构、救助服务机构、未成年人保护机构的管理工作。

(九) 组织拟订促进慈善事业发展政策，组织、指导社会捐助工作。按职责负责福利彩票管理工作。

(十)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2025年湖口县民政局共有预算单位1个，包括：湖口县民政局和0个二级预算单位，二级预算单位具体包括：本部门除湖口县民政局本级外无其他二级预算单位。

编制人数小计24人，其中：行政编制人数8人，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编制人数8人，全部补助事业编制人数8人，自收自支编制人数8人。实有人数小计57人，其中：在职人数小计23人，行政在职人数7人，参照公务员管理的

部门支出总表

填报单位[505001]湖口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	**	1	2	3
	合计	5,981.35	448.34	5,533.0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0.00		40.00
02	公安	40.00		40.0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40.00		4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54.34	448.34	5,406.00
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8.00		18.00
2080150	事业运行	18.00		18.00
02	民政管理事务	380.75	350.75	30.00
2080201	行政运行	350.75	350.75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30.00		30.00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7.60	97.6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7.09	57.0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17	38.17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4	2.34	
10	社会福利	2,052.00		2,052.00
2081001	儿童福利	177.00		177.00
2081002	老年福利	825.00		825.00
2081004	殡葬	310.00		310.00
2081006	养老服务	740.00		740.00
11	残疾人事业	467.00		467.0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467.00		467.00
19	最低生活保障	2,000.00		2,000.00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2,000.00		2,000.00
20	临时救助	30.00		30.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25.00		25.00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5.00		5.00
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700.00		700.00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700.00		700.00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9.00		109.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9.00		109.00
229	其他支出	87.01		87.01
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	87.01		87.01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	87.01		87.0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505001]湖口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5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5,854.34	448.34	5,406.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0.00		40.00
02	公安	40.00		40.0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40.00		4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14.34	448.34	5,366.00
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8.00		18.00
2080150	事业运行	18.00		18.00
02	民政管理事务	380.75	350.75	30.00
2080201	行政运行	350.75	350.75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30.00		30.00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7.60	97.6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7.09	57.0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17	38.17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4	2.34	
10	社会福利	2,012.00		2,012.00
2081001	儿童福利	177.00		177.00
2081002	老年福利	825.00		825.00
2081004	殡葬	300.00		300.00
2081006	养老服务	710.00		710.00
11	残疾人事业	467.00		467.0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467.00		467.00
19	最低生活保障	2,000.00		2,000.00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2,000.00		2,000.00
20	临时救助	30.00		30.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25.00		25.00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5.00		5.00
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700.00		700.00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700.00		700.00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9.00		109.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9.00		109.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505001]湖口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5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合计		448.34	406.97	41.3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47.55	347.55	
30101	基本工资	102.31	102.31	
30102	津贴补贴	55.27	55.27	
30103	奖金	44.76	44.76	
30107	绩效工资	73.88	73.8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8.17	38.17	
30113	住房公积金	33.15	33.1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8.37		38.37
30201	办公费	0.80		0.80
30202	印刷费	2.00		2.00
30205	水费	0.20		0.20
30206	电费	3.50		3.50
30211	差旅费	5.00		5.00
30213	维修(护)费	0.20		0.2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5.00		15.00
30228	工会经费	0.11		0.11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00		4.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29		6.29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8		1.2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9.43	59.43	
30301	离休费	12.46	12.46	
30305	生活补助	2.34	2.34	
30309	奖励金	44.63	44.63	
310	资本性支出	3.00		3.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0		3.00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三公”经费支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填报单位[505001]湖口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部门编码	部门名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一般公务出国(境)费	高等院校和科研院所学术交流合作出国(境)费		小计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
**	**	1	2	3	4	5	6	7	8
505	湖口县民政局	19.00				15.00	4	4.00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5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505001]湖口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5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最低生活保障_2025年民政局一级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5-湖口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湖口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000	
	其中：财政拨款	0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建立健全分层分类的社会救助体系，持续扩大社会救助覆盖范围，加强城乡统筹衔接，让人民群众共享改革发展成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城乡低保金	=2000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镇低保保障对象人数	≥1216人
		培训学员人次	≥11人/次
		农村低保保障对象人数	≥8519人
		低保年度复核	=2次
	质量指标	困难群众覆盖率	=100%
		乡镇工作人员业务知晓率	=100%
		应退尽退率	=100%
		对象认定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发放资金效率	当月10日当月10日之前 发放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群众生活压力	明显减轻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困难群众满意度	≥95%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部门名称	湖口县民政局		
当年预算情况(万元)			
收入预算合计	5,981.35		
其中:财政拨款	5,854.34	其他经费	127.01
支出预算合计	5,981.35		
其中:基本支出	448.34	项目支出	5,533.01
年度总体目标	提高救助识别精准度,按时发放困难救助资金;推进养老服务体系建设,扶持民办养老机构发展,保障老年人、残疾人等特殊群体权益;倡导移风易俗,积极推进健康向上的婚丧嫁娶风俗;完成县委县府及上级主管部门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保障人数	≥1200人
		城乡残疾人“两项补贴”保障人数	≥5000人
		敬老院工资保障人数	≥16人
		城乡最低生活保障人数	≤9737人
	质量指标	儿童福利保障达标率	≥98%
		养老服务设施建设验收合格率	100%
		结婚登记信息准确率	≥90%
		救助对象认定准确率	≥95%
	时效指标	民生资金每月按时发放	每月10日之前
	成本指标	城乡最低生活保障	≥2000万元
		老年人意外险	≥5万元
		儿童福利	≥177万元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700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群众生活改善率	≥9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群体满意度	≥80%

第三部分 湖口县民政局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5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收入预算情况

2025 年湖口县民政局收入预算总额为 5981.3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2884.42 万元；财政拨款收入 5854.3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2839.72 万元。

(二)支出预算情况

2025 年湖口县民政局支出预算总额为 5981.3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2884.42 万元；其中：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448.3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298.72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347.55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38.37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9.43 万元，资本性支出 3 万元。项目支出 544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3174 万元；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 847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599 万元，资本性支出 87.01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公共安全支出 4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4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54.3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2979.5 万元；其他支出 87.0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55.08 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 347.5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25.64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845.3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91.58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658.4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3067.35 万元；

(三)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5 年湖口县民政局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额 5854.3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2839.72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公共安全支出 4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14.34 万元；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448.3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 25.64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347.55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38.37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9.43 万元，资本性支出 3 万元；项目支出 540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2814 万元；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 807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599 万元。

(四)政府性基金情况

本部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2025 年部门机关运行费预算 41.37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7.81 万元，下降 15.88%。

(七)政府采购情况

2025 年部门所属各单位政府采购总额 7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

采购服务预算 67 万元。

(八)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部门共有车辆 1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实有数 1 辆，执法执勤用车实有数 0 辆。

2025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具体为：无。

(九) 最低生活保障项目情况说明

1. 最低生活保障项目

(1) 项目概述

①项目名称：城乡低保保障资金

②项目性质：民生、社会保障

③项目负责人：骆爱龙

(2) 立项依据

《江西省困难群体补助资金管理暂行办法》（赣财社〔2024〕55 号）、《江西省最低生活保障操作规程》

(3) 实施主体

湖口县民政局

(4) 实施方案

①项目背景

为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健全社会救助体系，根据国家相关政策法规，结合本地实际情况，特制定本最低生活保障项目实施方案。

②目标宗旨

确保符合条件的困难家庭和个人能够及时获得最低生活保障，保障其基本生活需求，维护社会公平正义与和谐稳定。

③保障对象

持有我县常住户口的居民，凡共同生活的家庭成员人均收入低于当地低保标准，且家庭财产状况符合当地人民政府规定条件的。

主要包括无劳动能力、无生活来源且无法定赡养、抚养、扶养义务人，或者其法定赡养、抚养、扶养义务人无赡养、抚养、扶养能力的老年人、残疾人以及未满 16 周岁的未成年人。

因病因残、因灾因祸等特殊原因导致家庭刚性支出过大，基本生活出现严重困难的家庭。

④保障标准

根据本地经济社会发展水平和物价指数，科学合理确定并适时调整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目前，我县城市低保月人均保障标准 935 元，财政月人均补差水平 605 元；农村低保月人均保障标准 715 元，财政月人均补差 480 元。

⑤申请与审核流程

申请：由共同生活的家庭成员向户籍所在地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提出书面申请；家庭成员申请有困难的，

可以委托村民委员会、居民委员会代为提出申请。申请时需如实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包括家庭成员身份证、户口簿、收入证明、财产证明、重大疾病诊断证明等。

受理：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对申请人提交的材料进行审查，材料齐全的，予以受理；材料不齐的，一次性告知申请人需要补正的材料。

审核：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通过入户调查、邻里访问、信函索证、信息核对等方式，对申请人的家庭收入、财产状况和实际生活情况进行调查核实，并提出初审意见。初审结果在申请人所在村（社区）进行公示，公示期不少于7个工作日。

审批：县级人民政府民政部门对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上报的初审意见和相关材料进行全面审查，作出审批决定。对符合条件的申请予以批准，并确定保障金额；对不符合条件的申请不予批准，并书面说明理由。

⑥ 资金筹集与发放

资金筹集：最低生活保障资金通过财政预算安排、社会捐赠等渠道筹集。县级财政部门将最低生活保障资金纳入年度预算，确保资金足额到位。

资金发放：最低生活保障金实行按月发放，通过银行等代理金融机构实行社会化发放，直接支付到低保家庭指定成员的银行卡账户。特殊情况需要通过现金形式发放的，要确

保资金安全、足额发放到低保对象手中。

⑦动态管理

建立低保对象定期核查制度，根据低保家庭人口、收入和财产状况变化情况，及时增发、减发或者停发低保金。对收入来源不固定、成员有劳动能力和劳动条件的低保家庭，原则上城市按月、农村按季进行核查；对短期内家庭经济状况和家庭成员基本情况相对稳定的低保家庭，可每半年核查一次；对收入来源稳定、家庭经济状况和家庭成员基本情况变化不大的低保家庭，可每年核查一次。

加强低保对象信息管理，建立健全低保对象信息档案，及时更新低保对象相关信息，实现低保对象信息动态化管理。

⑧监督与检查

加强对最低生活保障工作的监督检查，建立健全社会监督机制，畅通投诉举报渠道，公开投诉举报电话，接受社会各界监督。

定期对最低生活保障资金的使用管理情况进行审计和检查，确保资金使用安全、规范、有效。对虚报、冒领、截留、挪用、私分低保资金等违法违纪行为，依法依规严肃处理。

加强对低保工作人员的培训和管理，提高其业务水平和服务意识，对在低保工作中滥用职权、玩忽职守、徇私舞弊的工作人员，依法依规给予处分。

(5) 实施周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6) 年度预算安排

县本级年初预算安排财政拨款2000万元

(7) 绩效目标和指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最低生活保障_2025年民政局一级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5-湖口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湖口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000	
	其中：财政拨款	0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建立健全分层分类的社会救助体系，持续扩大社会救助覆盖范围，加强城乡统筹衔接，让人民群众共享改革发展成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城乡低保金	=2000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镇低保保障对象人数	≥1216人
		培训学员人次	≥11人/次
		农村低保保障对象人数	≥8519人
		低保年度复核	=2次
	质量指标	困难群众覆盖率	=100%
		乡镇工作人员业务知晓率	=100%
		应退尽退率	=100%
		对象认定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发放资金效率	当月10日当月10日之前 发放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群众生活压力	明显减轻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困难群众满意度	≥95%

二、2025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5年湖口县民政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安排19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0万元，比上年增（减）0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接待15万元，比上年减3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支出减少。

公务用车运行4万元，比上年增（减）0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用车购置0万元，比上年增（减）0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各部门结合实际进行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教育收费资金收入：反映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反映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填列历年滚存的非限定用途的非统计财政拨款结余弥补 2025 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 2024 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对部门预算中涉及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明细到项级），结合部门实际，参照《2025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的规范说明进行解释。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机关运行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三)若有其他相关专业名词解释，由部门结合实际填写